



東九龍居民委員會

青年事務委員會 主辦



民政事務局



青年事務委員會

贊助

『閩西客家文化探索交流團』

~報名表~

個人資料 (請以正楷填寫所有資料)

中文姓名：_____ 英文姓名：_____

出生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身份證號碼：_____ ()

性別：_____ 年齡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聯絡地址：_____

電郵地址：_____

院校名稱：_____ 就讀年級：_____

回鄉證號碼：_____ 回鄉證有效期至：_____

緊急聯絡人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 緊急聯絡人電話：_____

活動服飾尺碼：XS S M L XL XXL

尺碼/CM	XS	S	M	L	XL	XXL
胸寬	44	47	50	53	56	59
衣長	64	67	70	74	77	81

*尺碼提示— 請注意，尺碼正常會有 1-2cm 的誤差，具體請量度自身的衣服尺寸比對來決定合適的尺碼。

其他資料 (請在 加上 號表示)

1. 是否有長期病患？ 否 是

續上題如是病患名稱：_____

2. 是否需要長期服用藥物？ 不需要 需要

續上題如是藥物名稱：_____

3. 是否對藥物/食物/物品敏感？ 否 是

續上題如是藥物/食物/物品名稱：_____

4. 普通話能力： 熟練 一般 未能掌握

5. 是否首次前往內地： 否 是

續後頁



東九龍居民委員會 青年事務委員會 主辦



民政事務局



青年事務委員會 贊助

聲明

為配合《2012年個人資料(私隱)(修訂)條例》，及能繼續與閣下保持聯繫、接收本會的資訊及向閣下推廣活動、籌款、服務、禮品等，在獲得你的同意後，我們將會使用閣下提供給我們的個人資料，透過不同的聯絡方式如電郵、郵寄、電話或短訊等，與你聯繫及用作上述用途。而閣下亦同意你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會被本會用作上述用途。你亦可以隨時選擇在資料的使用上另有安排，或日後除必要通知外不希望接收其他資訊，請以上述方式通知我們，我們不會因此收取費用。

本人同意上述有關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的安排。

如你不在空格加「✓」但在下欄簽署，即表示不反對(即同意)被加入聯絡名單，因此，你須在簽署前小心閱讀。

本人謹此聲明，本人乃自願參加「閩西客家文化探索交流團」，並同意及遵守所有由主辦機構的安排及決定。本人清楚報名表上提供的資料將用作安排「閩西客家文化探索交流團」及相關用途，主辦機構有權將有關資料向涉事的第三方透露，毋須事前取得本人之同意。我明白及同意：本人在本表格內填寫的資料全屬真實準確，本人亦願意承擔因資料不實而引起的一切責任。主辦機構有權撤銷本人參加資格，並不退還已繳款項(如有)。按金將在本人完成整個計劃配套活動及遞交實習日誌後退還。詳情請參閱活動細則，最終解釋權歸東九龍居民委員會所有。本人個人之健康狀況足以應付是次活動的要求，並自願參加此活動和自願承擔自身的意外風險及責任，倘若在活動中發生或引致之任何形式的損失或損傷，主辦機構、合辦機構和支持機構均無須對此作出賠償或負上任何法律責任。

本人明白及同意上述聲明。

如你不在空格加「✓」但在下欄簽署，即表示明白及同意相關聲明，因此，你須在簽署前小心閱讀。

簽署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*** 簽署此聲明以示了解、同意及確認接受相關安排及聲明之所有內容 ***

家者/監護人同意書 (若參加者年齡不足 18 歲，必須由家長/監護人簽署同意書)

本人_____同意敝子女_____參加『閩西客家文化交流團』。謹此聲明敝子女並無任何疾病導致不適宜參加是次活動。若敝子女不注意安全或不遵守職員／導師／組長的指導而遇到任何意外，引致損傷或死亡，本人不會追究任何責任或賠償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 與參加者關係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註：

1. 報名參加者須為年齡介乎 12 至 24 歲的香港永久性居民(詳情以海報資料為準)，報名表格可自行影印填寫。
2. 若有意報名參加者年齡不足 18 歲，必須由家長/監護人簽署同意書方能報名參加。
3. 主辦機構將會於指定時間為報名參加者安排面試甄選。
4. 交流團的參加者必須依時出席主辦機構為交流團安排之營前會、總結分享會及相關活動。

* 報名方法 *

把填妥的報名表格連同身份證副本及回鄉證副本，以郵寄／傳真／電郵或親身遞交到本會。

如有任何查詢，可致電：2350 2445 與李先生／梁先生聯絡。

*** 報名截止日期：2017年6月16日 ***